



##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Distr.: General  
14 September 200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

#### 会前工作组

#### 第四十六届会议

2010年7月12日至30日

## 与审议定期报告有关的议题和问题清单

### 阿尔巴尼亚

会前工作组审查了阿尔巴尼亚的第三次定期报告(CEDAW/C/ALB/3)。

#### 概述

1. 请提供资料,说明阿尔巴尼亚共和国第三次定期报告是否已获政府通过并提交议会。还请说明委员会审议阿尔巴尼亚合并的初次和第二次定期报告之后通过的结论意见是否已译成国语,以及传播这些意见的方式和对象,以使阿尔巴尼亚人民,特别是政府官员和政治人士了解为确保法律上和事实上男女平等而必需采取的步骤。

#### 宪法、立法和体制框架

2. 第三次定期报告第3段指出,根据《阿尔巴尼亚共和国宪法》第122条规定,作为一项国际文书,《公约》“将构成国内法律体系的一个组成部分,直接得到执行,如果国家法律与其相抵触,以《公约》为准”。然而,在核心文件(HRI/CORE/1/Add.124,第106段)中,这项国际法优于国内法原则设有条件限制,即国际协定“明确预见直接遵守”。请阐明直接遵守的先决条件以及如何影响充分执行《公约》。请详细说明运用或提及《公约》的任何法庭案件。还请提供关于法庭案件结果的资料,并说明向歧视受害者提供的行政或其他补偿。

3. 该缔约国在其报告中提到一些正在拟订的立法修正案和立法,如《社会中两性均等法案》(2006年第9534号)和订正的《选举法》。请提供最新资料,说明通



过这些修正案的状况。是否预期新的《社会中两性均等法案》将弥合该报告第 23 段中查明的《2004 年法》差距，是否预期禁止公私部门中的性歧视和性别歧视？

4. 请说明是否已在国内立法中列入歧视妇女的定义，包括根据第 1 条列入直接和间接歧视，以及根据第 2 条列入扩大到公私行为体的歧视行为。还请说明是否已按照委员会上次结论意见<sup>1</sup> 的建议全面审查法律，以确保国内法符合《公约》。

5. 根据报告第 23 段，阿尔巴尼亚法律制度要求，诉诸法庭争取纠正侵犯其权利行为的公民必须“说明他们提出申请所依据的某项法律的具体法律，而不是《宪法》规定的一般权利”。请说明目前向妇女提供辩护律师和法律援助服务的情况，包括少数民族妇女和语言上的少数群体妇女、农村妇女和弱势群体妇女，以确保妇女利用现有的法律资源战胜歧视。还请说明如果指控基于性和性别的歧视(特别是性骚扰)，以及基于保护孕产、就业及获取和供应货物和服务的歧视，法律是否规定取消举证责任。

6. 报告指出《2004 年两性均等法》关于暂行特别措施的规定从未得到执行，并注意到预期根据《两性均等新法案》在一些领域采取暂行特别措施，如决策、公共生活、就业和教育(CEDAW/C/ALB/3, 第 59 段)。请详细阐述执行 2004 年立法的要素及遇到的困难，并解释预期新法案获得通过后，如何在前一项法律失败之处取得成功。作为国内法律制度构成部分的新法案是否完全符合《公约》第 4 条第 1 款和委员会一般性建议 25？

7. 请说明促进提高妇女地位的国家机构，以及是否已设立《两性均等法案》设想的新机制。请说明这些新机制是否将取代当前机制或是否作为其补充，若作为补充，请阐明每个机构的作用和责任，以及已经设立或即将设立的协调机制。请说明阿尔巴尼亚政府是否计划设立一个负责处理两性平等问题的完全独立的机构，其任务是受理投诉，以及制订和协调已有效纳入主流的既强有力又始终如一的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活动和方案，并让所有部委都对此负起责任。

8. 委员会在上次结论意见中建议，通过性别培训和设立协调中心<sup>2</sup> 在各部、各项政策和方案中加强性别平等主流化。在此方面采取了哪些措施？请说明如何将两性平等观点和两性平等目标纳入缔约国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开展的所有活动，如何在预算拨款中体现出这一情况，以及是否已经进行性别培训。

9. 请提供统计数据，说明向人民代言人举报的歧视妇女案件数目以及对这些案件作出的最后裁定。请具体说明人民代言人是否负责审查就业和私生活中的歧视案件，或在公共领域之外针对特定脆弱群体的歧视案件。

<sup>1</sup> 见《大会正式记录第五十八届会议，补编第 38 号》(A/58/38, 第 61 段)。

<sup>2</sup> 同上，第 67 段。

### 定型观念和文化习俗

10. 委员会在上次结论意见<sup>3</sup>中表示关切的是，根深蒂固的传统定型观念持续存在，该国北部某些地区歧视性习惯法(kanun)和传统行为守则死灰复燃。该报告(CEDAW/C/ALB/3, 第 75 段)阐述了为克服这些态度所采取的措施，请提供资料说明这些措施取得的成果，并指出是否已经利用明确的战略和可衡量的指标评价所取得的进展。在此方面，还请说明已经采取哪些措施，处理教育系统中男女定型角色的情况，主要方式包括在教师初次培训中纳入两性平等观念、再培训和在职培训方案以及在教育系统各级修订课本和学校课程。

### 暴力侵害妇女行为

11. 本报告阐述了为打击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所制定的一些法律措施和其他措施，包括制定 2007-2010 年“两性平等和消除家庭暴力战略”；通过“消除家庭关系中暴力行为的措施”法(2006 年，第 9669 号法)；一些执行条例，特别是采取紧急保护性措施的规定。请说明向法院提出保护令申请的数目，以及法庭签发的保护令数目。请提供关于对家庭暴力者实施的起诉、定罪和处罚数目的法庭统计数据。请说明阿尔巴尼亚政府正在采取什么行动，改进家庭暴力和其他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数据收集工作。请说明向全国各地家庭暴力受害者庇护所和康复中心提供资源的情况。请说明制定其余执行条例的时限。

12. 2002 年国家生殖健康研究报告(CEDAW/C/ALB/3, 第 337 段)表明，11.5%的阿尔巴尼亚 15 岁至 44 岁妇女似曾受到父母虐待，27.2%的人称童年时受到虐待。请提供关于阿尔巴尼亚性虐待泛滥的最新数据和统计数据。还请提供资料，说明政府为处理这一问题所采取的措施。

### 贩运人口和利用妇女卖淫营利

13. 2003 年委员会表示关切的是，<sup>4</sup> 贩运人口受害者根据《阿尔巴尼亚刑法典》受到惩罚。报告重申，《阿尔巴尼亚刑法》如果不是欧洲仅有的一个，也是极少数的几个规定妓女承担刑事责任的法律之一(CEDAW/C/ALB/3, 第 100 段)。请提供资料，说明为处理这一问题所采取的措施。是否对参与卖淫的妇女和女童人数作出评估，是否查明并适当处理驱使妇女和女童卖淫的因素。请提供这方面的资料，其中应列入已经和(或)计划采取的措施，让想脱离卖淫业的妇女得到康复并重新融入社会，还应列入旨在劝阻嫖娼而采取的措施。

14. 根据该报告(CEDAW/C/ALB/3, 第 107 段)，该国政府继续努力使法律框架更加完整，以便在贩运人口领域达到国际要求的标准。请说明查明的国内法差距，以及该国政府计划如何弥合这些差距。

<sup>3</sup> 同上，第 68 段。

<sup>4</sup> 同上，第 70 段。

15. 请提供统计数据(如果有的话),说明为性剥削和经济剥削目的内部贩运妇女和女童的受害者人数。

16. 该报告提到《2005-2007 年打击贩运人口国家战略》以及《2008-2010 年新战略及其行动计划》。请说明《2005-2007 年战略》的评价情况,并解释新《战略》是否正在执行。如果是,该战略是否涉及内部贩运人口问题,并规定支持和援助贩运人口受害者,包括身心康复及重新融入社会。

### **参加决策及在国际一级的任职情况**

17. 鉴于妇女在公共和政治生活中的任职人数非常少(即在议会中占 7.1%),政府设想通过《社会中两性平等》法案,确定男女在政治和公共决策部门任职的最低 30%配额(CEDAW/C/ALB/3,第 146 段)。请提供关于通过这一性别配额的最新资料,并说明在地方选举和议会选举的比例制中使用性别配额的差异。还请说明如何强制执行所设想的针对政党和非营利组织的财政制裁,包括在不遵守名单上男女候选人的先后次序方面。请说明政府采取的其他措施,包括根据《公约》第 4 条第 1 款采取暂行特别措施,以增加妇女在公务部门担任管理职务及在外交和司法部门担任领导职务的人数,以及这些措施所产生的影响。

18. 虽然该报告指出,阿尔巴尼亚妇女在立法和行政权力机构及法院和司法系统中担任高级决策职务,但该报告没有提供统计数据,对比男女在政府咨询机构、地方政府和司法系统的百分比。请提供这方面的统计数据。

### **教育**

19. 2006 年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委员会表示关切的是(E/C.12/ALB/CO/1,第 38 段),罗姆儿童特别是女童入学率低,或在读书的很早阶段辍学。请提供最新数据和统计数据,说明各级教育中女童辍学率,以及农村地区和少数族裔包括罗姆社区的妇女和女童的教育水平和接受教育的机会。

20. 本报告说明在“非正规”的教育费用和儿童学缺勤率之间的联系,特别是在农村地区和贫穷儿童中间。2005 年儿童权利委员会还指出(CRC/C/15/Add.249,第 68 段),阿尔巴尼亚儿童在街头、家中或其他地方干活,受到剥削或妨碍他们正常上学。请提供资料,说明政府已采取哪些措施,处理儿童入学率持续低而辍学率持续高的根本原因,特别是阿尔巴尼亚女童。此外,为提高入学率和降低辍学率,向家庭特别是农村和偏远地区家庭及受贫穷影响的家庭提供了哪些支持?

### **就业**

21. 该报告提到正在进行的一项同工同酬研究(CEDAW/C/ALB/3,第 226 段)。请说明研究成果,以及在旨在确保事实上同工同酬的政策中所提建议的执行情况。

22. 请提供关于非正规经济中妇女状况的资料，应包括妇女在该部门中所占百分比及其工作领域，并提供关于向这些女工提供社会保护措施的资料，以及实际得益于这些措施的妇女百分比。

23. 请按照委员会上次结论意见<sup>5</sup>的要求，详细说明妇女在劳动力市场的状况，包括妇女在不同经济部门的任职情况及其级别和薪金。

24. 该报告指出(CEDAW/C/ALB/3, 第 230、232 和 238 段)，妇女在失业的求职者总数中所占比重很大，尤其受到失业(男女比率分别为 12.8%和 80%)和公私部门就业不足的影响。请说明正在采取哪些措施处理公私部门失业和就业不足的问题，特别着重有利于家庭的工作安排、在城市和农村地区提供托儿设施以及促进男子分担家庭责任的举措。

25. 该报告(CEDAW/C/ALB/3, 第 265 段)提到，在公共场所发生性骚扰时，没有明确的投诉程序，而且没有性骚扰统计数据。请提供资料，说明已采取哪些措施，处理公共场所性骚扰和暴力侵害妇女的情况。

### 卫生

26. 报告指出，相关公共机构向卫生部报告的流产人数近十年来有所减少(CEDAW/C/ALB/3, 第 297 段)。报告提到 2006 年公共卫生机构中新生儿和流产的比例是 4.1:1。请提供最新数据和统计资料，说明在阿尔巴尼亚公私卫生机构中的流产总数。

27. 报告指出，计划生育作为一种确保生育两个孩子留出一定时间间隔的措施，目前尚不为人们所接受，尤其是不为男性接受(CEDAW/C/ALB/3, 第 301 段)。请说明向男女提供计划生育服务和生殖健康教育的情况，包括向男女青少年提供适合其年龄的生殖健康和性资料。

28. 请提供资料，说明该缔约国已经采取哪些措施防止艾滋病毒/艾滋病的传播，包括在学校进行性教育及开展提高认识运动，旨在倡导负责任的安全性行为。还请提供资料，说明已采取哪些措施处理受艾滋病毒/艾滋病影响的妇女遭受歧视和侮辱的情况。

29. 该报告提到索引卡，用于完成对可能感染性传播疾病和艾滋病毒/艾滋病的病例的生物学跟踪研究(CEDAW/C/ALB/3, 第 326 段)。请说明是否采取了一切必要措施，确保索引卡中的信息保密。

### 农村妇女

30. 该报告显示，在拥有和继承财产方面农村妇女继续受到事实上的歧视(CEDAW/C/ALB/3, 第 389-390 段)。请提供资料，说明政府依照委员会的建议(A/58/38, 第 77 段)，<sup>6</sup>为处理这些问题所采取的各项措施。

<sup>5</sup> 同上，第 75 段。

31. 该报告承认,农村地区的生活水平低于城市地区(CEDAW/C/ALB/3,第393段)。请说明目前正在采取哪些措施,以确保农村妇女有适当的生活条件,特别是在卫生、适当住房和获得公共服务方面,包括保健和教育。

32. 该报告未谈到老年妇女、残疾妇女以及难民和移民妇女和女童的状况。请提供此类资料,特别是她们的经济和社会状况,以及采取哪些措施向这些妇女提供支持。

### 家庭关系

33. 该报告指出,在国家一级进行的多指标类集调查显示,大约8%的20岁至49岁年龄组的妇女在18岁以前结婚,根据《新家庭守则》18岁是最低婚龄。现已拟定哪些应对办法,挑战婚姻中的重男轻女传统,以及某些群体的传承信念,即尽早组建家庭和目前仍由家庭为女童和青年女子挑选丈夫的做法非常重要?此外,还令人关切的是,在阿尔巴尼亚农村和偏远地区以及在罗姆社区,仍有索要彩礼的习俗。是否有关于这些现象的范围的数据或分析资料?

### 第20条第1款修正案

34. 请说明在争取接受关于委员会会议时间的《公约》第20条第1款的修正案方面取得的进展。

---

<sup>6</sup> 同上,第77段。